

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公司董事长提议实施2024年度中期分红 暨落实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为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发展理念，维护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体股东利益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高毅先生提议实施 2024 年度中期分红。

●公司将持续评估 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和实施进展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、规范的公司治理、积极的投资者回报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，提升公司投资价值。

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高毅先生出具的《关于提议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实施 2024 年度中期分红的函》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提议情况：

为提升公司投资价值，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，增强投资者获得感，践行公司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发展理念。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高毅先生提议：在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制定并实施 2024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，建议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50 元（含税）。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并报董事会、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确定。高毅先生承诺将在相关会议审议该事项时投“同意”票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提议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的需要。公司拟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实际情况将上述提议形成具体议案并提交董事会、监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上述提议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16日